

##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老厂区土地收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根据北辰区总体规划，天津市北辰区土地整理中心（以下简称“整理中心”）将对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荣股份”或“公司”）老厂区土地进行收储，双方拟就相关事宜签订拆迁整理补偿协议书。公司将在老厂区土地及地上物达到交付标准后移交整理中心，整理中心一次性支付给公司综合补偿费。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2016年12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老厂区土地收储的议案》，此项议案以7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关于公司老厂区土地收储事项的交易对方为天津市北辰区土地整理中心。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大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联关系。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此次拟被收储的地块位于双街镇双辰中路东侧，具体四至范围为：东至创业路，南至双源道，西至双辰中路，北至双川道。土地证载面积48.39315亩，房屋证载面积16,990.65平方米。共涉及房地产权证2个，编号分别为津字第113030808357号、113030908228号。

####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金额

本次交易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积极商讨并拟签订协议。

补偿金总额预计为5,800万元（大写：伍仟捌佰万元整）。上述综合补偿费包括但不限于土地补偿、地上(地下)附着物补偿、安置补偿、解除土地和房产租赁关系的补偿及达到土地交付标准前发生的一切其他费用。

####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交易是根据天津市北辰区规划建设进行，公司老厂区的厂房主要是辅助性生产所用，截至目前，生产业务已全部转移至公司新厂区（地址：天津市北辰科技园双辰中路 11 号）。本次老厂区土地收储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员工工作和生活没有影响。公司老厂区土地由政府收储预计将获得的补偿款约 5,800 万元，公司将按相关会计准则进行处理，预计将增加公司的净利润。因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最终协议，因此最终补偿金额和时间尚无法确定。

#### **六、其他**

由于公司老厂区土地收储相关补偿协议尚未签署，土地交付时间尚不确定、公司获得的补偿金额和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七、备查文件**

- 1、《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2 日